

# 伊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## 文 件

伊市政办〔2023〕150号

### 关于印发《伊宁市开展“全民净城 争当雷锋” 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通知》的通知

边合区管委会、南岸新镇筹备组，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委、办、局：

伊宁市卫健委报来的《伊宁市开展“全民净城 争当雷锋”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通知》现已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---

# 伊宁市开展“全民净城 争当雷锋”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刻把握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和实践要求，形成人人争当志愿者的生动局面，营造“人人学雷锋 创建雷锋城”的良好社会风尚，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，助力国家卫生城（镇）和自治区文明城市复验，伊宁市以七一建党节为契机，开展“全民净城 争当雷锋”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，现将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活动时间

2023年6月26日（周一）至7月1日（周六）

## 二、活动对象

全市各单位、党员干部、居民（群众）

## 三、活动内容及安排：

（一）积极动员组织辖区单位、干部、群众开展辖区环境卫生大扫除活动，特别是开展以清理居民小区、居民庭院、背街小巷、城乡结合部及农贸市场、早（夜）市等区域垃圾杂物和乱贴乱画非法广告。清理“四害”孳生地为重点的活动，督促辖区单位、企业对办公区内外进行彻底清扫，擦洗玻璃、门窗、楼梯扶手、办公设施、楼道内墙壁，做到室内、外环境卫生干净整洁。

**责任单位：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**

---

（二）组织辖区企事业单位、干部职工、村民开展全市环境卫生大扫除活动，做到各村道路、巷道无垃圾杂物积存堆积，同时以村容村貌整治为重点，对残墙断壁、废弃大棚、牲畜棚圈、乱堆乱放、乱搭乱建进行修复或整治，全面清扫巷道、村民庭院，彻底清理村街小巷、沟渠、房前屋后积存垃圾、煤灰、杂物、秸秆和牲畜粪便，铲除城乡结合部、国省道两侧和影响村容村貌的卫生死角。因地制宜加强畜禽饲养管理，农户家禽、家畜做到圈养，杜绝家禽、家畜乱跑，畜禽粪便乱堆现象。对国省道沿线（出入口）、城乡结合部道路两侧视线范围内的垃圾、漂浮物及废弃物造成沿线环境污染的环境卫生等问题进行全面整治。

**责任单位：各乡镇人民政府**

（三）对市区主街道路面、沟渠、过路桥涵、地下通道、过街天桥、环卫公厕、垃圾箱（桶）的环境卫生进行一次彻底整治，消除卫生死角，清除“城市牛皮癣”；督促沿街产权单位、商户擦洗门牌、临街墙面，修复破损沿街立面及地下通道、过街天桥基础设施，严格落实门前“三包”责任制，督促全市各物业小区清扫小区内道路、楼梯、地下室等卫生死角；擦洗公共设施、楼道内墙壁、扶手、门窗；清除绿化带内纸屑、白色污物等垃圾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城市管理局**

（四）督促城区各建筑施工工地做好施工现场围挡，做好

---

建筑工地内环境卫生清洁和建筑物料整齐堆放，同时，做好工地内食堂、厕所等生活设施的清洁和日常规范管理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住建局**

（五）组织安排各商业户，开展营业区域内外的环境卫生清扫、清洗和保洁工作做到环境干净整洁，商品划行归市，对农贸市场内乱堆乱放、乱停乱摆行为加大整治力度，特别是市场内公共厕所、水产区、肉类销售区、直接入口食品摊点、熟食区等区域要落实“三防设施”，切实保障环境卫生和食品安全责任落实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国资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**

（六）开展校园内外环境卫生大扫除，擦洗门窗玻璃、清除桌椅及灯具积尘、清除垃圾，彻底消除卫生隐患，适时配合属地乡镇、街道、村（社区）做好辖区环境卫生整治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**

（七）加大对全市客运车辆、站所内外环境卫生清洁，对大型运输车辆密闭运输的监管力度，杜绝随意抛洒污染环境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城市管理局**

（八）加大对伊犁河各支流、城乡干（支）渠内及两侧沿岸垃圾、杂物、淤泥、水域内的白色漂浮物进行清理，确保渠水畅通清洁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**

（九）做好景区内路面日常清扫保洁和垃圾清理工作，对

---

破损的公共基础设施进行修复，公共厕所设备完好卫生干净整洁，给市民及游客营造一个舒适美丽的旅游环境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文旅局、景区管委会**

（十）市机关工委、总工会、妇联、团委、红十字会要充分发挥群团组织作用，发动全市各单位（企业）、干部群众、志愿者等力量积极参与本单位（企业）内部环境卫生清洁工作，积极配合各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机关工委、市总工会、市妇联、市团委、市红十字会**

（十一）市委宣传部做好此次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的宣传和舆论监督工作，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不力的情况，要发现一起、曝光一起；对整治成效显著的，要进行大力宣传报道，切实营造“人人学雷锋 创建雷锋城”的良好社会风尚。

**责任单位：市委宣传部**

#### **四、活动要求**

（一）**加强工作领导。**责任单位指定1名分管领导负责，发动辖区单位、企业、党员干部、居民群众、志愿者开展“全民净城 争当雷锋”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，各单位（企业）密切配合属地乡镇、街道，明确责任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展示伊宁市良好城市形象。

（二）**全力营造氛围。**各单位要积极开展各种爱国卫生宣传活动，强化全民的环保意识，使健康向上的文明卫生习惯在

---

全市蔚然成风，广泛动员各方力量，共同参与到爱国卫生和环境  
卫生整治行动中来。

**（三）加大督查力度。**各乡镇、各部门要加大自我检查力  
度，城市管理局、卫健委（爱卫会）等部门，要深入街区、部  
门、乡镇和村社区，对整治工作进行全过程督导检查，发现问  
题及时纠正，确保整治工作行动快、见真效；对整治不到  
位、不配合、不作为的单位和个人，进行通报批评并纳入年度  
绩效考核。

---

抄送：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。

---

伊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6 月 27 日印发

---